

#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 产业促进中心 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文化发展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履行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文物保护及管理。参与拟订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和人才扶持政策并实施；负责文博会等重大产业活动的组织筹办；负责区图书馆运营管理和读者服务，统筹公共图书馆统一服务体系和全区图书馆发展；承担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及管理；负责区文化中心场馆的管理、开展惠民活动及文化项目的引进和管理。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综合事务部、产业促进部、产业服务部、图书馆一部、图书馆二部、文物保护部、文博展览部（区博物馆）、场馆服务部，共 8 个部门。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45 人，实有在编人数 45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2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72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7 辆。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 （一）文化产业发展

1. 出台《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实施细则》和《深圳市龙岗区支持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发展实施细则》等政策；

2. 加快推进甘坑新镇、天安云谷数字创意产业园等重点数字创意产业项目开发进度；

3. 高标准打造大芬油画村、甘坑客家小镇、大运北龙城创意街区等特色文化街区；

4. 成立招商专班，全力开展精准招商工作；

5. 申请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验收筹备工作。

#### （二）公共文化服务

1. 打造龙岗歌剧周、走进龙岗音乐厅等文化品牌活动，彰显龙岗城市魅力；

2. 积极引进国内优秀精品剧目，提供更高品质文化生活；

3. 推进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

4. 打造全民阅读；

5. 持续推进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6. 推进博物馆数字化展览展示工作，丰富群众观展体验；积

极推进国家级博物馆深圳分馆及龙岗区博物馆项目实施进度。

### （三）强化数字赋能

1. 整合更多数字阅读资源，提升数字图书馆服务效能；
2. 研究文物保护与利用数字化。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19,58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万元，增长--%。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19,58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万元，增长--%。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预算 19,58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3,679 万元、公用支出 2,2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 万元、项目支出 13,58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3,6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2,2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3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 项目支出 13,585 万元，具体包括：

1. 文促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预算 342 万元，主要包括：文化产业管理工作 47 万元，文博会工作 295 万元，用于文化产业管理和文博会筹备工作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2. 一般管理事务预算 5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一般管理事务工作 50 万元，用于单位宣传工作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3. 图书馆活动与管理事务预算 4,068 万元，主要包括：读者服务工作 402 万元，数字图书馆工作 129 万元，图书购置工作 650 万元，图书加工及材料 38 万元，文献征集刊物购置工作 381 万元，总分馆服务体系工作 2,468 万元，用于区图书馆开展读者服务，专家讲座、展览、4.23 世界读书日、十一月深圳读书月等各类读者活动；采购 18 万册图书及相关的图书加工；总分馆、少儿图书馆、基层服务点征订报刊期刊；数字图书馆的数据库征订、设备检修；总分馆服务体系各直属分馆、少儿馆购买运营服务、设备运维与图书配送、修缮改造、总分馆设备购置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4.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预算 3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区转移支付的通知（深财预【2021】164 号）—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工作 3 万元，用于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产权人日常保护补助，为 2022 年市级提前下达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5. 文体预算 500 万元，主要包括：龙岗区少儿图书馆建设改造工程施工工作 500 万元，用于龙岗区少儿图书馆支付工程进度款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6.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3,358 万元，主要包括：人才发展专项工作 658 万元，文化产业类工作 2,700 万元，用于文化产业企业和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扶持工作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7. 文化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预算 3,511 万元，主要包括：运营管理工作 632 万元，办公楼修缮工作 300 万元，红立方运营经费工作 1,669 万元，文化活动工作 910 万元，用于文化中心的建筑物修缮和公用设备维护、红立方运营、第二届龙岗歌剧周、2022 走进龙岗音乐厅、龙岗艺术季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



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8. 文物保护预算 978 万元，主要包括：文物保护和博物馆事业发展工作 840 万元，客家民俗博物馆工作 138 万元，用于文物保护、管理、研究、交流和业务培训，全区非国有博物馆补贴，日常运行及展览，客家民俗博物馆物业管理及展陈更新，“红立方”奇石展厅运营补贴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9.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 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工作 61 万元，用于单位办公设备和用品采购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10. 文化产业发展预算 714 万元，主要包括：数创走廊工作 714 万元，用于举办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招商及推介发布会、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相关活动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4,883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778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4,105 万元。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3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1万元，增长35%，主要是用于我单位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三公”经费预算无法与上年预算对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1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年初无预算。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3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11万元，主要是用于图书馆公益讲座聘请外地专家的公务接待餐费、住宿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无法与上年预算对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1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年初无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2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11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按规定新增购置的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无法与上年预算对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1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年初无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2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一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车辆修理、加油、过路过桥费、车辆保险费等。因单位机构改革，2021 年车辆暂未完成调拨，存量运行维护的车辆数量 0 辆，实际运行维护的车辆数量 7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无法与上年预算对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3,585 万元，设置并编报了 10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

政部门将选取部分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61	保证我单位办公条件稳定的基础上完成各项业务工作，不因设备问题导致工作停滞或延迟，并且根据需要分配调整。
文化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	3,511	1. 歌剧演出 4 场，歌剧经典音乐会 2 场，歌剧艺术高端论坛 1 场，歌剧艺术导赏 1 场，歌剧进基层活动 1 场；2. 举办 2022 走进龙岗音乐厅项目，6 场深圳交响乐团演出；3. 龙岗艺术季全年 10 场演出，4 场主题展览；4. 剧院设备维修维护保养（a. 施坦威 D 三角钢琴全年 1 次；b. 其他乐器、舞台机械例常维修保养 1 年 2 次）；5. 红立方是政府公益性文化服务设施，采取免费预约模式向公众开放，运营方在做好各项基本运营与维护工作之外，根据合同指标每年组织策划基本公共服务活动 79 场，

		<p>并配合政府方提供相关活动的场地支持，为市民提供优质的文化服务；6. 负责文化中心物业的维护、保养及管理；7. 做好文化中心的安全保卫工作。</p>
<p>文物保护</p>	<p>978</p>	<p>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精神，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努力保护与开发利用好全区的不可移动文物，通过开展文物保护工作，按轻重缓急，有目标、有计划，对古遗址、古建筑等有效保护，持续利用。同时按照《博物馆条例》及《关于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的意见》精神，大力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增加馆际之间合作交流，更好地保护我国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p>
<p>文体</p>	<p>500</p>	<p>建成龙岗区少儿图书馆并投入使用，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p>
<p>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p>	<p>3</p>	<p>为切实保护我区不可移动文物这笔宝贵遗产，促进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拟通过对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产权人拨付日常保</p>

		护补助费用，激发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管理责任人保护文物的热情，并发挥文物传承历史文化、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作用。
文促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	342	1. 文化产业管理：根据新实施的有关《龙岗区支持数字产业创意走廊发展实施细则》等政策，完成符合条件的区级文化产业集聚空间、重点文化企业认定工作，并开展相关评审工作，举办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相关活动，为顺利取得“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资格打下坚实的基础；2. 文博会：参展文博会主会场文化企业数量：20 家以上；协助区文创园区申报文博会分会场数量：13 家以上。
一般管理事务	50	图书馆、文化中心及文化产业宣传工作，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及文化产业、文化产业集聚空间、数字创意产业的领域健康持续发展。
文化产业发展	714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创建工作的通知含《第二批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工作方案》，通过举办

		<p>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招商及推介发布会、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相关活动等，进一步提升龙岗数字创意走廊知名度、影响力和吸引力。扩大龙岗数创走廊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对外影响力。为顺利取得“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资格打下坚实的基础。</p>
图书馆活动与管理事务	4,068	<p>1. 新增纸质图书 18 万册； 2. 总分馆接待读者量达到 220 万人次； 3. 图书外借量达到 200 万册次，图书质量 100% 正版图书； 4. 数字资源访问量达到 1,000 万次； 5. 总分馆征订国内和进口报刊 6,000 种； 6. 总分馆举办各类阅读推广活动 1,000 场； 7. 新建 3 个分馆，正常运行率达到 100%； 8. 读者满意度评价达到 90% 以上。</p>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	3,358	<p>1. 文化产业类：采取“常年受理、分批评审”的方式受理申报项目，根据区文化产业资金政策及有关规定进行审核及拨付，第四季度前完成预算支出； 2. 人才发展专项：根据《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化产业英才计划实施办</p>

		<p>法》做好文化产业英才受理及存量人才的资金拨付工作，引进增量人才、留住存量人才，有力地推进区文化产业的快速优质发展；按照《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体旅游英才计划实施办法》、《深圳市龙岗区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为进一步提高我区文物、博物馆工作的专业化水平，逐步提升全区文博工作者的专业素养。</p>
--	--	--

备注：无。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万元，增长-- %。主要是因为本单位属于全额财政拨款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三、其他**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2021 年中新成立单位，2021 年初无预算。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3 万元，主要是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主要用于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产权人日常保护补助，为 2022 年市级提前下达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9,58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9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85	文化和旅游	14,36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图书馆	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6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文物	1,005
三、单位资金	0	文物保护	1,005
1. 事业收入	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333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
		三、卫生健康支出	6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事业单位医疗	60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5
		住房改革支出	605
		住房公积金	205
		购房补贴	4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85	本年支出合计	19,58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9,585	支出总计	19,58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19,585	6,000	13,585	4,883	0	4,883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9,58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85	文化和旅游	14,3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图书馆	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60
		文物	1,005
		文物保护	1,005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33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
		三、卫生健康支出	6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事业单位医疗	6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5
		住房改革支出	605
		住房公积金	205
		购房补贴	4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85	本年支出合计	19,58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9,585	支出总计	19,585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19,585	6,000	13,58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98	5,113	13,58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360	5,113	9,247
	2070104	图书馆	500	0	5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3,860	5,113	8,747
	20702	文物	1,005	0	1,005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5	0	1,00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3	0	3,333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333	0	3,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	222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1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	141	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	7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	6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	6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	6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	60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	60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	20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0	400	0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2021 年	--	--	--	--	--	--
	2022 年	31	0	3	28	0	28
	增减变化金额	--	--	--	--	--	--

注：无。



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文化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	负责区文化中心场馆的管理工作，开展各类惠民活动，负责文化项目的引进和管理工作的。	3,511	3,511	0
	龙岗区少儿图书馆建设改造工程	建成龙岗区少儿图书馆并投入使用，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	500	500	0
	图书馆活动与管理事务	负责区图书馆运营管理和读者服务，统筹公共图书馆统一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区图书馆事业发展。	4,068	4,068	0
	文物保护	承担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及管理工作，协助开展文物保护、管理及相关保护规划研究工作，指导开展全区文物保护工程、文物活化利用，承担文物保护宣传交流和业务培训工作，统筹规划管理博物馆事业发展工作。	978	978	0
	基本支出	全体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等。	6,000	6,000	0
	一般管理事务	保障单位文博会、文化产业政策、文化产业园区、企业活动、图书馆推广阅读、文化惠民活动的宣传推广效果	50	50	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 场馆服务部办公设备购置 16.6 万元；2. 图书馆	61	61	0

		办公费和办公设备购置 19.5 万元；3. 文产板块办公设备 16 万元；4. 文博展览部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9.176 万元。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化创意产业英才计划实施办法》、《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3,358	3,358	0
	文促中心活动与管理事务	负责文博会、深圳设计周、深圳“创意十二月”等重大产业活动的组织筹办。	342	342	0
	文化产业发展	负责举办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招商及推介发布会、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相关活动等。	714	714	0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主要用于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产权人日常保护补助。	3	3	0
	金额合计		19,585	19,585	0
年度总体目标	<p>图书馆年度绩效目标：1. 新增纸质图书 18 万册；2. 总分馆接待读者量达到 220 万人次；3. 图书外借量达到 200 万册次，图书质量 100% 正版图书；4. 数字资源访问量达到 1,000 万次；5. 总分馆征订国内和进口报刊 6,000 种；6. 总分馆举办各类阅读推广活动 1,000 场；7. 新建 3 个分馆，正常运行率达到 100%；8. 读者满意度评价达到 90% 以上。</p> <p>文物保护（文博展览）部绩效目标：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精神，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努力保护与开发利用好全区的不可移动文物，通过开展文物保护工作，按轻重缓急，有目标、有计划，对古遗址、古建筑等有效保护，持续利用。同时按照《博物馆条例》及《关于促进民办博物馆发展的意见》精神，大力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增加馆际之间合作交流，更好地保护我国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p> <p>文化产业绩效目标：1.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实施细则》完成专项资金扶持任务，推动文化产业聚集空间和文化企业在数量和质量上进一步发展，进一步提高文化产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文化产业英才计划实施办法》引进增量人才，新认定 14 名人才（领军 2 人、骨干 6 人、优秀 6 人）、留住存量人才，有力地推进区文化产业的快速优质发展；3. 参展文博会主会场文化企业数量：20 家以上；开展产业活动的次数：30 场以上；协助区文创园区申报文博会分会场数量：10 家以上；4. 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创建，对照创建验收标准，从编制落实行动计划、制定出台扶持政策、建立完善体制机制、设计宣传标识形象和规划建设重点项目等五个方面积极开展创建工作。</p> <p>场馆服务部绩效目标：1. 歌剧演出 4 场，歌剧经典音乐会 2 场，歌剧艺术高端论坛 1 场，歌剧艺术导赏 1 场，歌剧进基层活动 1 场；2. 举办 2022 走进龙岗音乐厅项目，6 场深圳交响乐团演出；3. 龙岗艺术季全年 10 场演出，4 场主题展览；4. 剧院设备维修维护保养（a. 施坦威 D 三角钢琴全年 1 次；b. 其他乐器、舞台机械例行维修保养 1 年 2 次）；5. 购买办公耗材、A4 黑白激光打印机、交换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维护；6. 红立方是政府公益性文化服务设施，采取免费预约模式向公众开放，运营方在做好各项基本运营与维护工作之外，根据合同指标每年组织</p>				

	策划基本公共服务活动 79 场，并配合政府方提供相关活动的场地支持，为市民提供优质的文化服务；7. 负责文化中心物业的维护、保养及管理；8. 做好文化中心的安全保卫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新增藏书量	总分馆新增藏书 18 万册
			各类型读者活动	全年举办各类型读者活动 $\geq$ 1,000 场
			数字资源访问量、借阅量	全年数字资源访问量 $\geq$ 1,000 万次，数字资源借阅量 $\geq$ 40 万次
			征订、续订数据库数量	全年征订、续订数据库数量 $\geq$ 13 个
			总分馆征订报刊量	全年总分馆（含少儿馆）合计征订国内报刊数量 $\geq$ 6,000 份（种）
			全年图书外借量	2022 总分馆外借量为 200 万册次
			全年接待读者量	2022 年总分馆接待读者量 220 万人次
			专家评审次数	邀请广东省文物保护专家委员会的专家对我区文物保护工作有关事项进行现场勘查并出具专家意见，全年约邀请 10 次专家
			非国有博物馆补贴数量	开展 2-3 家非国有博物馆补贴事项
			开展规划编制数量	全年约开展 1-2 项规划编制工作
			业务考察学习培训数	开展业务考察学习培训约 2 次
			博物馆审计数量	开展 5-7 家博物馆审计工作
			安全检查文物数量	开展 197 次不可移动文物安全巡查
			电气消防安全检测	完成 1 次电气消防安全检测
			防雷检测	完成 1 次防雷装置安全检测
			展览活动数量	举办 4-6 场展览
新建分馆数量	新建分馆数量 3 个			

		演出活动数量	1. 歌剧演出 4 场，歌剧经典音乐会 2 场，歌剧艺术高端论坛 1 场，歌剧艺术导赏 1 场，歌剧进基层活动 1 场；2. 举办 2022 走进龙岗音乐厅项目，6 场深圳交响乐团演出；3. 龙岗艺术季全年 10 场演出
		红立方公共服务活动数量	按合同每年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活动 79 场
		耗材数量；维修维护数量；采购设备数量；防火墙病毒库以及应用知识库升级	防火墙病毒库以及应用知识库升级；维护维修费用 0.25 万元/月；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0.2 万元/台、交换机 4 台，共计 0.8 万元、路由器 0.6 万元/台；防火墙病毒库以及应用知识库升级 0.6 万元
		1. 增加两路高压互投联络柜；2. 采购改造 A 区 4 台扶手电梯。	1. 根据龙岗区供电局政策性技术电费计收规定，此费用为一次性收取，总额为 59.81 万元（3560KVA*168 元/KVA）；2. 完成 A 区 4 台自动扶梯改造工作
		第十八届文博会分会场数量、引进区外文化企业数量、落户龙岗重大活动或行业组织数量、积聚空间认定数量、重点文化企业认定数量	1. 第十八届文博会分会场数量继续居全市前列；2. 引进区外文化企业不少于 5 家；3. 落户我区重大文化活动至少 1 项或重要行业组织至少 1 家；4. 新增认定 2 家及以上区级文化产业园区、楼宇、专类空间等积聚空间；5. 新增认定 5 家及以上重点文化企业
		人才拨付数量	2018 年、2020 年已经认定且仍符合条件的存量人才及 2021 年拟新认定人才
		评审符合条件的区级文化产业集聚空间 2 个、重点文化企业 8 个	新认定评审一批符合条件的区级文化产业集聚园区、重点文化企业和公共服务平台；开展各种形式的文化产业政策宣讲及企业服务活动 30 次以上
		主会场搭展面积超过 400 平方米，参展企业超过 20 家，分会场数量超过 10 个	有效组织开展主会场展览活动，组织全区 10 个以上文化产业园区、企业申报文博会分会场及组织各种文化活动，主会场龙岗展区获市有关部门颁发的组织类、展示类奖项，两个或以上分会场获评市级优秀文博会分会场
		举办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相关活动	通过支持举办高端品牌型文化活动，进一步提升龙岗数字创意走廊知名度、影响力和吸引力。为顺利取得“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资格打下坚实的基础
	质量	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园区	提高我区文化产业集聚园区、重点文化企业的文化管理水平，通过文化产业政策宣讲及企业服务活动，引导文化企业做大做强
		图书质量	100%正版图书
		人才质量审核情况	按人才政策有关规定进行审核拨付

		文博会优秀分会场数量、省级及以上园区创建园区数量	1. 第十八届文博会优秀分会场数量不少于 1 家；2. 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或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园区不少于 1 家
		工作完成情况	按季度完成各项工作：邀请专家对我区文物保护工作和博物馆有关事项进行现场勘查并出具专家意见, 完成业务考察学习培训, 文物安全技术服务工作、规划编制工作、非国有博物馆审计和鹤湖新居白蚁防治及四害消杀、活动和展览等工作
		总分馆正常运行率	总分馆正常运行率 100%
		购买办公耗材、A4 黑白激光打印机、交换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维护	严格执行相关采购要求, 对货物质量严格把关
		红立方相关活动规格, 第三方评估报告质量	红立方按合同附件三相关内容和规模等具体要求举办 79 场活动, 第三方运营评估报告经政府方认可视为验收合格
		演出团体, 演出内容	演出团体为专业演出团体, 演出内容符合文化审批相关要求, 且演出上座率不低于 80%
		严格要求相关技术规范完成建筑物设备设施维护, 质量合格	国家标准
		分会场数量确保全市前三、力争全市第一, 获评市级优秀分会场数量在 2 个以上	争取全市文博会分会场数量保持全市第一, 争取评选市级优秀文博会分会场
	时效	演出活动与展览	按时完成活动计划和支出进度
		按红立方运营合同完成年度指标	按合同完成年度量化指标
		时间节点	按照既定计划在年度内完成全部项目内容
		年度完成度	2022 年度内完成 100%, 总分馆上架 18 万册图书
		服务采购时效	总分馆一体化购买委托服务、总分馆设备运营与维护、总分馆图书物流时效性强, 在 2021 年完成招标, 2022 年正式实施; 网站等级保护测评、图书馆修缮改造在 2022 年完成招标和实施
		货物采购时效	总分馆设备购置在 2022 年完成招标和采购

			完成工作进度	按季度完成各项工作：邀请专家对我区文物保护工作和博物馆有关事项进行现场勘查并出具专家意见、完成业务考察学习培训、文物安全技术服务工作、规划编制工作、非国有博物馆审计和鹤湖新居白蚁防治及四害消杀、活动和展览等工作
			按照进度完成拨付指标	完成文化产业专项扶持资金 2,700 万元的拨付工作
			人才拨付进度	按人才政策有关规定分五年等额拨付，当年拨付 100%
			计划 2022 年 6 月完成 50%认定工作，12 月 31 日完成全年 100%认定工作	按时完成当年新申请认定评审文化产业集聚园区、重点文化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完成龙岗数字创意产业廊标识大赛、校博会、4 场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招商及推介发布会等	按时完成数创走廊相关工作
			在要求时限完成主会场展位搭建工作（具体时限以市有关部门要求为准）	按时完成主会场展位搭建工作
	成本		成本控制	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
			图书单价	图书单价控制在每册 36 元
			产业资金、人才资金不高于预算金额	经费使用按照文化产业实施细则及人才管理办法执行
	效益	经济效益	按相关财经制度和有关经济合同收取租金和物管费及市民低价票款	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
			社会效益	总分馆服务体系建设
		修复场馆设备设施，提高场馆档次，为市民提供更好的公益性公共文化服务场所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环境
		公共文化服务		将深圳红立方打造成为龙岗新地标，为市民提供公益性公共文化服务及活动
			打造品牌服务市民	1. 落实文化惠民政策，为市民提供低价的惠民票；2. 汇集国内外各地经典文艺演出作品，打造高雅文化艺术殿堂，让市民在家门口能欣赏高端的演出剧目，提升龙岗人文素质；3. 完善



				观众会员制度，多方面建立服务平台；4. 秉承“专业性、精品性、公益性、普及性、平台性”的文化事业发展理念，打造“龙岗歌剧周”文化品牌	
			集聚人才对文化产业发展的作用	最大限度的发挥人才在企业骨干引领作用，吸引更多人才集聚龙岗	
			全年参与读者活动人数	提高图书馆利用率，推进全民阅读、提升市民阅读意识、培养市民阅读习惯，打造“书香龙岗”，全年参与读者活动的人数不少于 1 万人	
			获 3 家省级或市级媒体予以宣传报道，或者获 1 家及以上国家级媒体予以宣传报道；举办 30 场以上文博会相关产业活动	提升龙岗区城区知名度和影响力，丰富龙岗区人民文化生活	
			专项资金扶持对文化产业社会效益产生的影响	加大文化产业资金对企业发展的促进作用，提高文化企业经济效益	
			项目开展成效	通过开展相关工作，提升文化事业发展水平及文化软实力，提高文化品位，促进龙岗对外交流与合作	
			可持续影响	提升单位知名度，促进文化事业和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通过各类公益性文化服务及活动，推动文化强区建设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产权人对文物保护工作的满意度和社会公众对博物馆展览的满意度不低于 90%
			读者满意度		开展读者满意度调查，目标值≥90%
			文化产业扶持主体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文化产业专项资金扶持政策及服务情况满意度不低于 90%
			红立方年度公众满意度		达到 60%以上
			市民和观众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